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ST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6-026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触及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已消除，满足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同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9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于收到公司申请后15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在此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提供补充材料的，公司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提供有关材料。公司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有关决定的期限。

●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不申请股票停牌，公司股票正常交易。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最终申请撤销情况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为准。届时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股票撤销其他风险警示事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川证监处罚字[2025]6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依据《事先告知书》载明的内容，根据《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七)项规定的"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事实，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但未触及本规则第12.2.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9月23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二、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进行逐项自查，确认公司符合第12.9.8条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1、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已满12个月

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截至申请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6号)已满十二个月。

2、公司已就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对相应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全体董事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对前期会计差错及相关定期报告进行更正。公司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5〕444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投资者索赔事项及计提预计负债情况

公司因证券虚假陈述事项产生投资者诉讼，截至目前，根据案件最新进展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要求，审慎计提预计负债1,555,288.36元，相关案件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鉴于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目前已经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8条规定的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

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

四、相关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9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于收到公司申请后15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在此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提供补充材料的，公司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提供有关材料。公司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有关决定的期限。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不申请股票停牌，公司股票正常交易。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确认，最终申请撤销情况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为准。届时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股票撤销其他风险警示事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为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ST思科瑞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8,023,825.39	5.39	157,019,150.17	7.13
利润总额	-3,036,295.46	不适用	5,473,890.0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3,694.88	不适用	9,998,246.09	1,12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7,161.75	不适用	6,223,646.6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7,527,820.87	236.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不适用	0.10	9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不适用	0.10	9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增加0.13个百分点	0.63	增加0.5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5,619,173.64	2.68	17,018,762.01	4.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70	减少0.31个百分点	10.84	减少0.2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51,097,638.02	1,784,598,122.45		-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97,219,759.42	1,587,221,513.33		0.63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9,021.40	-182,614.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0,343.36	4,398,966.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01.28	-30,765.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3,405.60	652,752.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104.54	1,098,052.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645.13	-34,313.65	
合计	723,466.87	3,774,599.4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军工行业景气度保持良好，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深耕下游客户市场，高效推进订单落地与生产交付，营业收入实现稳步提升。同时，公司加大应收款项清收力度，应收票据陆续到期兑付，前期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转回，推动利润增长。公司经营基本面保持稳健，后续将持续拓宽市场渠道，推进成本精细化管控，进一步夯实主营业务盈利根基。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1,12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所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236.55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销售回款和政府补助有所增长，并且支付的各项费用有所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900.00	主要系报告期净利润上升。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900.00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成都市铨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4,908,065	54.91	0	0	无	0
宁波通元优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60,000	2.46	0	0	无	0
肖志军	境内自然人	2,020,000	2.02	0	0	无	0
新余环亚诺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8,135	1.82	0	0	无	0
宁波通泰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10,000	1.41	0	0	无	0
何红梅	境内自然人	1,132,834	1.13	0	0	无	0
黄海彬	境内自然人	525,000	0.53	0	0	无	0
郑伟民	境内自然人	502,500	0.50	0	0	无	0
薛耀兴	境内自然人	456,378	0.46	0	0	无	0
李王文	境内自然人	356,254	0.36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市铨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908,065	人民币普通股	54,908,065
宁波通元优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0,000
肖志军	2,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0,000
新余环亚诺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18,135	人民币普通股	1,818,135
宁波通泰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0,000
何红梅	1,132,834	人民币普通股	1,132,834
黄海彬	5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5,000
郑伟民	5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500
薛耀兴	456,378	人民币普通股	456,378
李王文	356,254	人民币普通股	356,2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成都铨钧和新余环亚同为张亚控制的企业。 2.股东宁波通泰信和通元优博的基金管理人同为通元致筑。 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 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止报告期末回购专户持有的普通股股票数量为1,419,877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42%，根据规定回购专户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2,545,968.35	401,823,266.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486,520.65	39,462,559.66
应收账款	236,434,451.74	184,259,887.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55,079.80	3,904,282.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49,735.09	3,240,807.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912,713.34	22,626,281.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2,203,031.67	476,775,785.80
流动资产合计	1,034,087,500.64	1,132,092,870.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1,045,030.76	508,979,793.80
在建工程	112,640,012.44	5,331,693.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334,607.45	42,311,207.13
无形资产	32,665,918.73	33,679,019.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516,807.04	2,516,807.04
长期待摊费用	25,825,723.75	29,543,74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198,721.41	25,976,433.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83,315.80	1,166,552.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7,010,137.38	652,505,252.09
资产总计	1,751,097,638.02	1,784,598,122.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47,055.30	3,049,520.53
应付账款	50,961,286.94	73,261,686.14
预收款项	-	378,487.33
合同负债	932,434.16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561,777.09	15,584,544.70
应交税费	4,100,519.72	609,839.30
其他应付款	655,610.74	1,094,740.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81,485.10	13,131,068.2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840,169.05	107,109,887.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6,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952,470.52	31,824,462.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55,288.36	1,555,288.3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31,015.33	12,912,924.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838,774.21	52,792,675.82
负债合计	120,678,943.26	159,902,562.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6,350,768.30	1,266,350,768.30
减：库存股	49,988,799.41	49,988,799.4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63,299.76	11,863,299.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8,994,490.77	258,996,244.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7,219,759.42	1,587,221,513.33
少数股东权益	33,198,935.34	37,474,046.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30,418,694.76	1,624,695,559.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51,097,638.02	1,784,598,122.45

公司负责人：张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雅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57,019,150.17	146,565,164.08
其中：营业收入	157,019,150.17	146,565,164.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5,721,925.83	145,175,087.61
其中：营业成本	100,158,876.24	87,601,673.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34,171.25	1,058,904.04
销售费用	11,159,675.01	9,368,994.40
管理费用	25,686,075.05	30,387,542.69
研发费用	17,018,762.01	16,218,546.92
财务费用	364,366.27	539,426.12
其中：利息费用	1,429,377.86	1,847,497.29
利息收入	1,092,029.39	1,326,018.99
加：其他收益	5,051,718.78	3,903,247.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4,476.73	7,412,553.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64,543.88	-11,747,658.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50,693.68	-6,277,629.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5,563.2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31,706.76	-5,319,411.16
加：营业外收入	78,747.16	0.30
减：营业外支出	36,563.90	31,395.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73,890.02	-5,350,806.12
减：所得税费用	-249,245.25	-2,338,611.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3,135.27	-3,012,194.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3,135.27	-3,012,194.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98,246.09	813,790.8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5,110.82	-3,825,985.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23,135.27	-3,012,194.2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98,246.09	813,790.8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75,110.82	-3,825,985.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张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雅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475,745.81	125,419,605.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7,878.25	4,732,17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713,624.06	130,151,784.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90,810.35	41,423,854.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206,855.93	64,666,80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36,543.22	2,502,664.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51,593.69	16,350,35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85,803.19	124,943,67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27,820.87	5,208,112.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3,000,000.00	59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58,000.00	8,353,055.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2,72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440,720.00	601,353,055.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469,110.33	56,421,70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3,000,000.00	29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469,110.33	347,421,70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28,390.33	253,931,35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1,827.79	127,08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84,900.46	7,844,002.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6,728.25	8,471,085.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6,728.25	-471,085.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277,297.71	258,668,379.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1,823,266.06	222,519,936.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545,968.35	481,188,315.62

公司负责人：张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雅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雨

(三)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94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10月23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3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长云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经营业绩分析如下：

2026年前三季度，随着公司"四新两化"战略(新产品、新零售、新医疗、新服务、数智化和资本化)实施，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稳健向好；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294.45亿元，同比增速提升至8.48%，其中第三季度较上年同期增长10.32%；公司盈利能力有较大提升，前三季度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15.51亿元，同比增长5.52%，其中第三季度同比增速加快至9.75%，环比第二季度增长达29.45%。此外，前三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12.83%，其中第三季度经营性现金流净额7.61亿元，预计全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与经营业绩相匹配的正数。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加大分红力度等指导意见，以及深入落实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进一步提振投资者的持股信心，持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关于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95)。

3、《关于公司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刘长云先生、刘兆年先生、刘登攀先生、龚翼华先生、刘义常先生、贺威先生、王琦先生、李忠超先生、黄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96)。

4、《关于公司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汤湘希先生、卢彦昌先生、肖俊先生、王瑛女士和项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96)。

5、《关于公司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于2026年11月9日(周一)14:00在武汉总部大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九州通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6-097)。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96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9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5名。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长云先生、刘兆年先生、刘登攀先生、龚翼华先生、刘义常先生、贺威先生、王琦先生、李忠超先生、黄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汤湘希先生、卢彦昌先生、肖俊先生、王瑛女士和项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具备丰富的产业经营、财务管理、法学、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及企业管理经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汤湘希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卢彦昌先生拥有丰富的制药研发及企业管理经验，肖俊先生为人工智能领域及计算机科学与技术领域专家，王瑛女士为国际经济法与商事争议解决领域专家，项莉女士长期从事医疗保障、卫生经济研究；如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将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董事会的专业结构与治理水平，为公司战略落地以及长期、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上述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已就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条件等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在专业能力、工作经历、职业素养等方面符合拟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长云先生：4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博士。2009年6月至2013年4月历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泵送事业部法务部部长、风险总监；2013年4月至2015年4月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商—云南湘泰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6年7月任湖北新利恒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19年12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风控审计总监；2020年11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兼任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副会长。

刘长云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2、刘兆年先生：6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博士。1988年7月至2000年1月历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2000年5月至2003年5月任湖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5月至2008年2月任九州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08年11月任九州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11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兼任中国物流学会副会长、北京物流学会副会长、第三届中国药品监督管理研究会药品流通监管研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刘兆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0,422,905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宝林先生、控股股东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与公司董事刘登攀先生为叔侄关系；除此之外，刘兆年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兆年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3、刘登攀先生：51岁，中国澳门籍，清华大学EMBA。2000年5月至2008年11月历任湖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配送员、销售员、采购员、部门经理、副总经理；2008年11月至2013年10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总监；2013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裁；2017年4月至2020年11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刘登攀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宝林先生之子、控股股东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董事刘兆年先生为叔侄关系；除此之外，刘登攀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登攀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4、龚翼华先生：4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EMBA。2003年至2007年任成都新津事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3月任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医疗器械总监；2011年11月至2012年7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医疗器械总监；2012年7月至2013年1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执行总裁；2013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4年10月至今兼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龚翼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16,315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5、刘义常先生：5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3月至2000年5月，任湖北红十字卫生发展公司配送员、销售员、销售部经理；2000年5月至2004年3月，任湖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4年4月至2008年3月任山东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营销总监；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总部部长；2010年4月至2011年2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管理总部部长；2011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7年4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公司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20年11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裁；2020年11月至2022年4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4月至2024年9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中大区总经理；2024年10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裁；2024年11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刘义常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6、贺威先生：4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2月至2014年1月历任内蒙古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拆零发货员、配送员、托运员、业务员、片区经理、大区经理、商业部销售经理、采购部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内蒙古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赤峰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21年10月任山东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2年1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大区总经理；2022年1月至2022年4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22年4月至2024年10月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0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和华南大区总经理。

贺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9,094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7、王琦先生：64岁，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德意志银行、ING霸菱、君安证券、汇发中国基金、建信财富股权投资基金、北京茂天股权投资基金等金融机构，从事投资银行及管理工作，曾担任泰山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副行政总裁职务。现任唐山曹妃甸国融富海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博思瑞富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新通药物研究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至2008年11月任九州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11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琦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8、李忠超先生：5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1999年10月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人事处科员；1999年10月至2009年7月历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武汉办事处副经理、经理、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2009年7月至2013年7月任武汉东方大酒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20年7月历任信达投资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业务总监；2020年7月至今，历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二等资深专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6年8月至今兼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忠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9、黄涛先生：55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曾担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信贷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处长、总经理助理，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高级副总裁、替任行政总裁、执行副总裁、执行董事，昆士兰联合保险(香港)公司董事，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上海银行总行首席风险官、首席风险官兼北京分行党委书记、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等职务。现任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首席投资官、财务负责人。2026年9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10、汤湘希先生：6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以及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

汤湘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11、卢彦昌先生：6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化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09年12月-2013年11月任天津金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工程师；2013年11月-2021年12月历任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12月-2022年8月任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卢彦昌先生长期从事医药研发与企业经营管理工作，拥有丰富的制药研发及管理经验。

卢彦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12、肖俊先生：47岁，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浙江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副教授、新加坡国立大学访问教授，现为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浙江大学求是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人工智能研究所副所长，同时兼任浙江大学数字法治研究院副院长、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量知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肖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13、王瑛女士：5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博士，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国际经济法研究会理事、《经贸法学研究》主编、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瑛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14、项莉女士：5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医学博士学位，现任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医药卫生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医疗保障研究院华科基地副主任。兼任中国医疗保险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卫生经济学会医保专业委员会副主委、武汉市医疗保险研究会副会长，担任《中华医院管理杂志》《中国医院管理杂志》编委，主持5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长期从事医疗保障、卫生经济研究。

项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亦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95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中期分红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一、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加大分红力度等指导意见，以及深入落实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进一步提振投资者的持股信心，持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

根据公司2026年9月30日财务报表，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82,179,863.17元(未经审计)；截至2026年9月30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8,916,657,774.76元(未经审计)。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实施的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以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总股本5,042,470,234股为基数，扣除回购专户56,036,500股，即以4,986,433,734股股份为基数(最终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498,643,373.40元，占2026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9.64%。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中期分红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二)本次中期分红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